

## 公安县水产品种养一体化示范区（一期-克氏原螯虾）

### 第一次澄清公告

各投标人：

本通知是针对招标文件的修改、补充和说明，是构成招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，应与招标文件共同阅读。如果招标文件与本修改通知发生矛盾，以修改通知为准。

本项目项目名称进行了相应调整，项目名称由“公安县水产品种养一体化示范区（一期-克氏原螯虾）”改为“公安县水产品种养一体化示范区（一期-克氏原螯虾）”，招标项目名称以修改后的为准。

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，特此澄清说明。

湖北腾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02月06日